

## 【高教】

### 文部科學省要求企業公司出資設立的6所大學加以改善

（朝日新聞 2007 年 3 月 4 日刊登）

企業申請獲准設立之大學問題很多。文部科學省公佈 2006 年度「設置計畫履行狀況調查」結果指出，在 6 所獲准設立之企業公司所屬大學中，除了東京 LEC 大學已接受勸告改善之外，其餘 5 所均被要求「注意改善」。

在 458 所接受調查的大學、短期大學、研究所當中，有 34 所被列為「注意改善」對象。而企業公司設立的大學幾乎全部連續 3 年均被列為「注意改善」，其中 4 所大學被指為「專任教師出勤狀況有問題」或「未實施教師研修活動」等。

文部科學省要求設有簿記資格補習學校之法人「大原學園」所設之大原大學院大學（本部・東京）立即改善，原因是該校 26 名學生中，有 16 名是來自大原學園的教職員，其中 10 名幾乎是未到校上課，而且都是該大學去年 3 月以電子郵件接受報名招收而來的，所繳學費也都比照學校內規，比一般應繳學費 120 萬日幣減免 50 萬元。對此，該大學解釋說「因為去年 1 月核准設校招生後，時間上有些來不及，為了補滿名額，不得不如此。但為了配合要求改善，將會把

尚未修完畢業學分之 10 個學生開除」。

私立大學之設置除了學校法人之外，其他單位是不准設立的。但 2003 年開始，政府准許企業公司在構造改革特區設校，而且不須先持有學校預定地或校舍。因此，自治團體為招攬大學設校，樂意申請特區之認定，並且在 2004 年 4 月，先由東京 LEC 大學與 DIGITAL HOLLYWOOD 大學院大學（本部・東京）開始招生上課。

另一方面，文部科學省也對設有法務研究所之大學進行調查，發現法務研究所「每班學生人數過多」，在 74 所被調查的大學中，包括東京、京都兩大學之研究所在內的 41 所學校被列為「注意改善」之對象。